



志士秦少游

□ 任广兴

秦少游在《泊吴兴西观音院》诗中“志士耻沟渎，征夫念桑梓”，以“志士”自诩。

秦少游是北宋著名文学家，婉约词宗师。他自幼聪颖过人，七岁入小学，十岁能通《孝经》《论语》《孟子》等儒家经典之大意，却慷慨豪雋，强志盛气，是一个渴望驰骋疆场建功立业的热血男儿。为此，他熟读兵书并对军事韬略有深入的研究，为投身军营杀敌立功作了充分的准备。

秦少游最崇拜的英雄是唐代名将郭子仪。在他二十四岁参加的一次科举考试中写作了《郭子仪单骑见虜赋》，以慷慨激昂、掷地有声的言词赞颂郭子仪建立奇功的胆略和魄力，咏史而言志，表达出自己立志疆场报国的远大志向。秦少游对郭子仪的敬仰并非一时之兴，而是由衷的且一辈子都难以忘怀的情感。秦少游晚年被贬谪途中，经过永州浯溪，读到诗人元结所作，由著名书法家颜真卿所书并镌刻在临江峭壁上的《大唐中兴颂》，触动了内心深处蛰伏已久的偶像情结以及自己曾经渴望疆场报国的豪情壮志。虽身处贬途，仍禁不住情绪激动，文思泉涌，作诗《题浯溪中兴颂》一首，却寻无纸张，竟疾书于路边人家的木机之上。

“字以表德”，取字彰显一个人的人生态度及价值取向。弱冠之后，秦观为自己取字“太虚”。为什么取“太虚”为字？在《秦少游字序》中有这样一段话：“往吾少时，如杜牧之强志盛气，好大而见奇，读兵法书，乃与意合，谓功皆可力致，而天下无难事。顾今二虜有可胜之势，愿效至计，以行天诛，回幽夏之故墟，吊唐晋之遗人，流声无穷，为计不朽，岂不伟哉！于是字以太虚，以导吾志。”读此可知，取字太虚，表达了秦少游立志从戎、献身疆场的远大志向和坚定的决心，是他经过深思熟虑的抉择。

在秦少游考取进士后的1088年，他参加朝廷应制举。向朝廷进策三十篇、论二十篇、序一篇。其中就包括《将师》《奇兵》《兵法》《边防》《谋主》《安都》等军事方面的篇目，全面展示了他多年来对军事韬略的研究成果，也彰显了自己的军事才华。这既是应制举的需要，也是他追求建功于疆场的又一次努力。如果他的军事才华能得到朝廷的重视，在北宋历史上或将看到一位扫二虜、平边患，运筹帷幄，英姿飒爽

的“秦将军”。惜乎！千里马常有，而伯乐不常有。少游的英雄梦就此归于沉寂。

秦少游是读书人，金榜题名是对读书人最高的奖赏，可以改变人一生的命运。少游在《谢及第启》中有“风俗莫荣于为儒，才能耻乎不仕。”人仕当然是也必须是秦少游的志向。秦少游的人仕之途并不顺利，从1078年第一次参加科考，历时7年，三人考场，直到1085年才如愿蟾宫折桂。然而，秦少游的抱负并非止于人仕，而在于济世安邦，治国平天下。但遗憾的是，他先是在蔡州当学官，后期到京城主要在秘书省从事校对黄本书籍的工作。虽官至国史院编修、左宣德郎，但没有担任过地方主官，也没有在朝廷担任过治理天下的要职。因此，对于他经邦济世、治国理政的思想及才华，并无实践之机会。后人研究，也多在秦少游进给朝庭的五十篇策、论中寻找答案。秦少游通过策、论，全面阐释自己经邦济世治国理政的理念，数量达五十篇之巨，决非一时之功。又是献给天子的，容不得半点马虎。所以说，秦少游关心国家大事，研究治国安邦之策的确是下了一番苦功的。

秦少游疆场报国的理想因机缘不够而壮志难酬。人仕的目标虽然实现了，但经邦济世的抱负及才华却因缺少施展的舞台而未能出彩。只有从小立志、不懈努力、并为之奋斗一生的文学创作大放异彩。

在秦少游第一次科考失利后掩关苦读期间，给老师苏东坡写过一封信，内容有：“某鄙陋，不能脂韦婉变，乖世俗之所好。比迫于衣食，强勉万一之遇，而寸长尺短，各有所施；凿圆枘方，卒以不合。亲戚游旧，无不悯其愚而笑之。此亦理之必然，无足叹者。”信的大意是：我能力差，做事不圆滑不漂亮，不是符合世俗理想的人。有时为生活所迫，勉强去做一点遇到的事情。寸有所长，尺有所短，各人的做法不同，凿圆枘方，总是合不到一起去。亲戚朋友都认为我愚蠢而笑话我。这些都是合理的，不值得惋惜。信中对他勉强去做的事并未言明，与亲戚朋友想法不合而被笑为愚蠢的又有哪些事呢？信中也没说。但如果把这些未明之事与《泊吴兴西观音院》中诗句“志士耻沟渎，征夫念桑梓。揽衣轩楹间，啸歌何穷已”联系起来，或可窥其一二。

诗中的“志”是啸歌之志，是文

学创作之志。“沟渎”和“桑梓”都代指家乡。但必须特别指出的是：“耻沟渎”决不是以家乡为耻，更不是以家乡人为耻，而是以只守着家乡的沟渠打转转，只围着家庭的琐事而忙碌，迷失自己的远大志向为耻。“志士”是诗人的自诩，而“征夫”指代的是世俗。征夫怀念家乡是人之常情，是符合少游信中“此亦理之必然”的世俗之情。因此，诗中并没有任何指责或贬低世俗的意思，只是表达出志士与世俗之间观念的差异，是信中的“不合”之一。“揽衣轩楹间，啸歌何穷已”是秦少游心中文学家理想的形象表述。对于少游为之痴迷的诗歌创作，世俗特别是辛劳耕作的农夫们，或认为是无用之物。甚至看作不务正业。观念的不同，对少游志向的不理解，形成了他们之间的矛盾。但世俗的观念也符合世俗的道理，是“此亦理之必然”。对此，少游也不好多辩驳。不被世俗理解的苦闷郁积于心，于是写信找知音倾诉。信的最后一句“无足叹者”，可以读出几分不被理解的无奈，又有几分不为之纠结、随他去的洒脱。

《泊吴兴西观音院》这首诗作于湖州。秦少游这一次的吴越之旅，如果以常人眼光来看，肯定是不合适的。是年少游31岁，正该当家主事。他叔父和祖父都在会稽，老家的诸多事务都依赖他这个长房长孙去操持；他初试不利，苦读迎考是他的当务之急；他是一家之主，儿女尚年幼，需要他抚养教育；家中常缺衣食，需要他去解决；走时正值农忙，家中需要人手。可他对这些都不管不顾，以一个可有可无的“省亲”作为理由而一走了之。家人乃至亲友当然会有所责怨：不顾家、不懂事、不负责任，诸如此类的责备即使放到90多年后的当下，仍会产生巨大的共鸣。“省亲”这个理由并不足以这次出行辩解。因此，“志士耻沟渎”抑或成为他内心抵御世俗责难的挡箭牌。

少游的这次吴越之旅的确是奔着自己的志向而去的。苏东坡是他执意追随的老师，也是他高山仰止的榜样。搭乘老师到湖州赴任的官船，可以聆听老师的教诲，游览沿途的景致，拜访名人政要，与师友们诗歌酬唱。对于他拓宽视野、历练素养、增加阅历、提高文学创作水平，实现当文学家的理想，都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在俗务与文学创作之间，少游毅然选择了后者。作出这样的选择，并不是说秦少游不爱他的家乡，不爱他的家人，他只是觉得追求自己的理想更重要。追随自己的内心，从心所欲。“啸歌”是志士的选择，也只有志士，才能作出这样的选择。

夜间靠岸休息。

那年我刚满15周岁，1米80的个头，上身穿件长棉袍，下身穿套裤，像个大人。我住在领队的船上，有时还帮他们拉纤。一天三顿白米饭，外加辣椒或咸菜，都是船民自家带的。

船队行至淮安时，遇上7级西北风，船无法行驶，只能靠岸休息。船工们纷纷上街添置生活用品，我也跑到淮安街上散散心，还跟船家借3斤米，换了3斤花生，回到船上和大家分享。三天后，风小了些，船队继续北上。

当船队开到淮阴时，遇上了麻烦。淮阴老城区有一道拦水坝，是通往高良涧的必经之路。这道坝宽度只有5米，水位落差有3米，船队根本无法通过。经过有关单位商定，将船上的芦苇草翻下来，用坝上两边的钢丝绳，将船一条一条地从下游绞到上游去，然后再将草装上船。经过三天的折腾，船队继续向西南航行两天，便到达了目的地高良涧。

回眸，竟逢一树花开

——成授昌《马桥印象》读后

□ 李贞琴

喜获成授昌老师赠送的《马桥印象》新书后，我没有快速读完，就像小时候遇到喜欢的食物，总不急于狼吞虎咽，而是细嚼慢咽，回味无穷。

这本散文集书写的是作者童年故乡兴化一个叫“马桥”的居住地的风俗人情、趣事杂谈。全书共有六辑。水乡兴化给了作者灵韵与悟性，每一章节的文字都不啰嗦不重复，哑吧哑吧又能品出另一番滋味。

《马桥印象》第一辑写了“马桥头的圆石头”。我认为圆石头的出现，一是指地理位置，二是寓意圆满或处事圆润之意。圆的东西是没有方向、没有东南西北之分的。站在上面，只有有了参照物，它才是有具象和纬度的，亦如作者的为人处世，经历多了，才有了“马桥印象”的合集。《西水关的草行》讲述了作者儿时居住地的一个河道入口，河上的草行生意兴隆，在买草过程中，偷拿别人的柴秆留着来年扎风筝等细节描写，让读者看见西水关的繁华和孩子们的调皮。作者说要不是有个乱糟糟的草行，那一带可以感受苏南小桥流水人家的风情。这草行，包括这一辑里张老娘巷子里的许多故事，既是作者心头的朱砂痣，也是他心上的白月光。

“街巷烟火”这一辑的第一篇，作者用悲悯的目光观察着西水关的人和事。人是挑水的张家大少，一个没落大家族的子弟；水是浑浊的河水。作者着墨张家大少的人物描写非常细致：瘦、走路和呼吸等，刻画出人物生活的窘态。挑水是张家大少谋生的活计，但也是当时许多

劳苦人不得已而为之的挣钱苦力。还是这一辑中，端午的由来及当地习俗、时梅天的涨汛、伏天的降温瓜果、大伏天晒夏、米饮汤“浆”衣裳等等，凡间琐碎，人间小温，市井小巷聚拢来是烟火，摊开来是人间。马桥烧饼的香酥、凉粉的美味、五香螺蛳的“刹馋”、米摊饼夹油条的焦脆、冻豆腐烧肉的爽口……逐一呈现出作者童年食品的匮乏而又稍许满足的口腹之欲，让读者也跟着文字在各式小吃中垂涎，在旧时行当中回味。

“平民食单”这一辑中，《时光点染苋菜红》，我对作者外婆说的“好苋菜，揉三揉”这句话颇感兴趣。想起我小时候去塘边洗苋菜，邻居看见，也这样教我，苋菜要多揉揉，我信了，也照做。回家，妈妈夸奖我洗得干净。后来，我去洗韭菜，也揉了又揉，揉得起泡沫。妈妈把我揉洗的韭菜全扔了。读此文，我跟作者一样，想不通韭菜为什么不能揉，苋菜为什么要揉三揉呢？

成老师是位大学教授，也是一位美食家。他笔下的一勺盐几粒葱，虾仁的挤，火腿鸡肉的刹……一碗香喷喷的碎蛋炒饭，让平凡的生活变得安稳踏实。

马桥是“长”在一片清翠的“荷叶”上的，“荷叶”给予作者童年雨露的滋润和滋养，才得以其灵气才气的漫溢。芦柴苇子飞飞，故乡已成他乡，但记忆中的点点滴滴是令作者难以忘怀的。在从心之年，作者转身、回眸，竟逢“一树花开”。他用情深意浓的笔触，把对故乡马桥的情感与思念，镌刻成永久印象。

论勤劳

□ 吴忠

勤劳是一种美德。社会所有的物质财富、精神财富都是劳动所得，因此，我们常常讲，劳动是神圣的，劳动最光荣。勤劳的人人品不会差到哪儿去，而懒惰的人人品值得怀疑。

勤劳是立身之本。一个人如果勤劳，至少不会没饭吃。没见过有人一大早讨饭的，如果能起得那么早，也不至于讨饭了。许多大学毕业生说找不到工作，其实不是找不到工作，是找不到既轻松又能赚大钱的工作，如果肯吃苦，工作还是有的。单位不是你家，老板不是你妈，工作总是要辛苦的，在合法权益得到保障的前提下，本职工作应该尽心尽力。老板也不呆，非迫不得已，不会辞掉吃苦耐劳的员工。

勤劳可以致富。事实上确实有很多人通过勤劳致了富，但也有人勤劳一辈子也没能发财，还有机灵的人抓住了历史机遇，或者是通过不正当手段发了财，这就使得勤劳致富不那么有说服力了。尽管我们国家一直以来倡导勤劳致富，打击各种投机取巧，但这是个长期的过程，还需要社会各方共同努力。最重要的是要提高全民意识，让勤劳的人得到全社会的尊重，让勤劳的人能够致富。另外，从个人自我发展角度来讲，勤劳也不仅仅就是为了致富，也是完善人格、实现人生价值的重要途径。劳动能让人心安理得，有句名言说得好：勤劳一日，可得一夜安眠；勤劳一生，可得幸福长眠。

没有人天生的劳碌命，很多是生活所迫。如有的人必须通过每天起早贪黑，用长时间的劳动来维持生计。有视频主播嘲讽清洁女工、外卖小哥等，说他们看上去勤劳，实际上懒惰，是思想上的懒惰，穷不思变。这些无良主播，为了流量，说一些昧良心的怪论，难道不知道有些

事总得有人去做，便宜的生活背后总得有人在默默付出吗？再者，他们何尝不思变，没人脉、没资源，改变现状谈何容易？生活更多的是无奈，并不是想改变就能改变的。再如，两口口子过日子，如果有一方四体不勤，另一方就必须勤劳一些。每天要吃饭，饭菜总得有人做，碗总得有人洗，生活总得要继续。

勤劳是一种习惯，有的人做事做惯了闲不住。我父亲在世的时候，我们不让他做事，他就在家里转来转去，看着就很难受，弄点事情让他做做，他倒很开心的样子。年轻一代普遍没有过去那么能吃苦了，这不能怪谁，家务事就那么一点，连家长都不需要那么辛苦了，更何况孩子。不过培养孩子劳动的习惯还是很重要，无论如何要想方设法让他们做一点力所能及的事情，这对他们的人格完善、思维锻炼都非常重要。

勤劳可以伪装。有的人在婚前很勤劳，婚后判若两人。有的人在单位很勤劳，回家“君子远庖厨”。有的人领导在很勤劳，领导不在又是另一个样。伪装的目性很明确，一旦达到目的立即原形毕露。看一个人是不是真勤劳，可以看看这个人的双手，勤劳的人和懒惰的人手是不太一样的，勤劳的人手会粗糙些。我父亲勤劳一生，双手就像风干了的橘子皮。当然，能伪装的人比连伪装都懒得人还是要好些，懒得伪装的人已经无可救药了。

人为什么要勤劳？网上有个人总结得好：为了生存，为了责任，为了尊严，为了成功。

当年运草到治淮工地

□ 张长林

新中国成立初期，淮河流域遭遇历史上罕见的特大洪水，堤防多处决口，灾情十分严重。1951年，毛主席发出“一定要把淮河修好”的号召。中央政府决定开挖苏北灌溉总渠，由江苏省治淮工程指挥部组织施工。这是一条人工河，西起洪泽湖边的高良涧，东至扁担港口，全长168公里，是淮河入海的大通道，兼有排涝、灌溉、航运、发电、泄洪等多项功能。高邮出动4万5千民工，负责淮安马厂地段施工。

1951年10月，我报名参加治淮工作，负责押运草船到洪泽湖高良涧工地，供护坡渣浪打坝头用。这支船队共有34条大型木帆船，是从高邮东乡横泾一带征用上来的，每条船上配有3名船工，大部分都是青壮年劳力。

当时的高邮新民乡，是一大片湖滩，长满了芦苇。乡里组织劳力，将芦苇割下捆成捆，交由我过磅记账，然后装船。船工们将每两条船并帮在一起，既能提高船的稳定性，抵御较强风浪，又能多装草，增加收入。我统计了一下，17帮船共装载80万斤芦苇。办好交接手续，船队便整装待发了。

秋天的清晨，空气新鲜，带着一丝丝凉意，使人心旷神怡。船队像一条巨型草龙，迎着朝阳一字排开。每条船的桅杆上，都升起了国旗，扯足篷帆，沿着大运河，浩浩荡荡地向北进发了。

那时的运输船，没有机械动力，全靠人力。顺风时，扯起篷帆，借助风力推动前行，遇到逆风或无风的天气，就轮流上岸拉纤。白天航行，